

多有所見，其將個人好惡置於國事之上，急欲獨攬光環，深怕他人分享的自私心態，溢於言表。此次

陳總統出訪，在美國、薩爾瓦多等友邦獲高規格接待，出盡風頭，看在馬市長眼裏，自然不是滋味，

公然在議事殿堂口出惡言，對照之前的言行，自是不足爲奇！

五、「覆巢之下無完卵」，詛咒中央「自取滅亡」，就是詛咒中華民國，台北市長亦是中華民國之國民，爲政者豈可爲一己之私，如此口不擇言。尤有甚者，假市民權益之名，行個人權力鬥爭之實。左傳亦云：「多行無禮必自及」，馬市長當引以爲戒。

答覆單位：台北市政府（秘書處）

答：「本人自從事公職以來，即以民眾福祉爲第一考量、以國事爲惟一優先，其中絕無圖利己身之心，一路走來，始終如一，不因外界之政詰如何，但求無愧於心。有關貴會羅議員宗勝所言詛咒國家元首一節，恐有誤解，本人對國家元首一向尊重，無論任何場合之表現與發言，均嚴守分際、合於禮節，本人於貴會備詢時，應議員要求對於中央政府繼減少本市統籌分配款之後，又無視相關法律的規定與施政信賴原則，決定下年度不依往例支付本市任何社會福利經費，致本府一向重視之社會福利措施，將因經費之驟減而無以爲繼，影響本市貧老孤苦之弱勢基本生活至鉅，爲表達本府急迫關切立場所提之言論，係泛指任何人如損及全民福祉、違背國家利益，均應接受檢驗和譴責，此亦與羅議員「覆巢之下無完卵」之殷切謀國之心，應無二致，亦實無詛咒國家元首之意。

二、貴會羅議員對本人之關切，併此表達感謝之意。

一九八

質詢日期：九十年八月十七日

質詢議員：蔣乃辛

質詢對象：馬市長

說明：

一、龍門國中預定地於八十八年六月即完成了地上建物與居民之拆遷事宜，去年九月馬市長更在前往該校

預定地視察時，因爲完全看不到進度，而強烈要求教育局嚴格督導，務必使該校可以在九十二年完工招生。言猶在耳，又過了將近一年，離九二年招生的時間也只剩不到二年，龍門國中的硬體建築卻仍無著落，屆時，沒有校舍的學校要如何招生呢？

二、龍門國中位於和平東路和建國南路交叉口，是爲了配合附近學區的需求人而增設的，連最困難的徵地、居民抗爭到拆遷，市府都已順利的完成了，但是卻反而在此時畫上休止符，讓此預定地閒置兩年多毫無進度，讓人覺得不可思議；且該校預定於九二年招生、馬市長也一再重申此一時間表，教育局便應該排除萬難，儘速進行硬體工程，莫讓馬市長與市府的威信掃地，也讓龍門國中能夠在九二年順利招生，以維市民權益和市府的威信。

答覆單位：台北市政府（教育局）

答：一、本府教育局興建一所學校發包施工前必須經過地質鑽探、

徵選建築師、規劃設計、教育設施審議、都市設計審議、結構外審、建照申請、細部設計及發包工程等行政程序，過程相當專業嚴謹，另龍門國中內另有市定古蹟（龍安坡黃宅濂讓居）必須辦理古蹟調查研究、修復計畫研究等作業需經古蹟專家學者審查通過後，始得辦理，而校舍新建工程又需配合該調查報告相關結果辦理，程序較為繁瑣，先予敘明。

二、本案本府主辦單位教育局所屬龍門國中籌備處竭盡努力，校舍新建工程基本規劃設計之資料業已通過本府都市發展局都市設計審核，且教育局完成本案結構外審前及申請建照前資料之教育設施審議小組審查，目前該籌備處業將相關資料送本府建築管理處審查建照請領及結構外審事宜，且該籌備處及建築師刻正辦理後續發包資料事宜；至古蹟調查研究、修復計畫研究業已完成，目前籌備處刻正辦理古蹟修復工程委託設計監造甄選建築師之相關事宜，併於敘明。

三、本案本府各局處均竭盡努力排除萬難配合辦理各行政程序之審查，朝著九十二年度招生期程之目標努力進行中。

一九九

質詢日期：九十年八月廿日

質詢議員：高建智

質詢對象：交通局、警察局
主旨：台北市道路速限放寬，但取締超速的寬限值卻緊縮，

接二連三地收到罰單，民怨四起。

說明：

一、今年六月一日起，台北市道路速限由時速四十公里提高為五十公里，但取締超速寬限值卻由原來的十公里緊縮為五公里，在警方強力取締下，造成龐大駕駛提出抗議。本席認為，一般汽機車儀表板的刻度皆以十公里為單位，駕駛人目測儀表板上五公里的範圍難免會有誤差，駕駛人在行駛的過程中為避免超速須不斷注視儀表板上的速限值，反更造成交通事故的危險性。

二、本席質疑，交通大隊將超速寬限值訂為五公里，只要超出一公里就拍照舉發，但現今科技發達，駕駛只要稍加油門即很容易超出此標準，然而，駕駛人目測儀表板上五公里的範圍，和測速照相機所感應到的公里數，是會有誤差值，又如何認定在此小的寬限值下，測出的超速數據是否準確？

三、本席認為，取締超速只是一種手段，而非目的，主要是要讓交通秩序變好，減少交通事故發生，而不是讓駕駛人收到愈來愈多的罰單，對於取締的方式和標準都應該深加檢討，如在危險易肇事路段，設立警告取締標誌提醒駕駛人等。本席強烈建議，市政府交通局應多參考專家學者意見，如考慮取消寬限值、對於超速的違規車輛應採分級處罰累計制度等。